

证券代码：831445

证券简称：龙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5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连健昌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吴贵鹰及独立董事付玉、刘阳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

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除股权激励计划规定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外，公司未设置其他获授权益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向76名激励对象共授予227.3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00元/股。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授予日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连健昌、吴贵鹰、叶学财、王晓民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付玉、刘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6日